中聯辦：國安法權威不容挑戰 任何人都不能凌駕法治

香港文匯報訊 據中聯辦網訊，就香港警方昨日就《蘋果日報》5名董事涉嫌「串謀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採取拘捕行動，特區政府保安局依法凍結了蘋果日報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的資產，中聯辦昨日發表聲明，表示堅定支持特區政府和警方嚴格執法的正義之舉，堅定支持一切為維護國家安全和香港繁榮穩定所作出的努力。

該篇題為《國安法權威不容挑戰 任何人都不能凌駕法治》的聲明強調，基本法保障香港居民享有言論、新聞、出版的自由，但任何權利自由都不是無邊界的，都不能突破國家安全的底線，這也是有關國際公約的明文規定和各國法律實踐的通例。香港是法治社會，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包括傳媒機構在內概莫能外，新聞自由不是違法行為的「擋箭牌」。任何人不論其有什麼樣的職業身份和背景，不論其背後有什麼樣的勢力支持，違反了香港國安法及有關法律，都會受到法律的嚴厲制裁。

駐港國安公署：堅決支持港警 對蘋果日報採取執法行動

香港文匯報訊 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公署發言人昨日透過香港中通社發稿表示，堅決支持香港警方依法對蘋果日報有限公司等3家公司，及《蘋果日報》5名董事採取的執法行動。

發言人指出，依據香港國安法，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任何機構、組織和個人都應當遵守香港國安法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維護國家安全的其他法律，不得從事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駐港國家安全公署堅決支持警方依法履職，堅決依法打擊任何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

法律界讚拘捕行動彰顯法治精神

新聞自由不能凌駕國安 盼警方繼續徹查

黑手落鑊

香港特區政府警務處國家安全處昨日以涉嫌「串謀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拘捕《蘋果日報》的5名董事，並凍結了《蘋果日報》等三家公司的資產。香港多名法律界人士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法治是香港的核心價值，任何機構和個人都不能凌駕法律之上。國際人權公約以至不同司法管轄區通過法律的實踐形成的通例，都說明言論、新聞和出版自由不能凌駕於國家安全之上，不能以此作為犯法的擋箭牌。警務處國安處是次根據香港國安法採取拘捕行動，彰顯了法治精神，亦不會影響香港的言論、新聞和出版自由。他們希望香港警方繼續徹查，向更多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者採取行動。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香港中律協創會會長陳曼琪表示，香港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而法治是香港的核心價值。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機構和個人都不能凌駕法律之上。支持香港警方嚴正執法，嚴厲打擊危害國家安全的罪行。

她強調，國家安全是一個國家生存及發展的重要基石，絕不容受到侵犯，更不容串謀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根據香港國安法，香港所有機構和個人都有法律責任去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領土完整，防範外國和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而任何自由和權利都絕對不能凌駕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之上，包括假借自由或權利之名危害國家安全，否則必將受到法律的嚴懲。

陳曼琪指出，只有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遵守法律，依法而行，香港才能繼續保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繼續保持長期繁榮穩定。

自由並非沒有邊界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主席、大律師馬恩國表示，香港基本法保障香港居民享有言論、新聞、出版的自由，但這些自由並非沒有邊界的，就是不能超越國家安全的底線，這是國際公約的明文規定，和不同司法管轄區通過法律的實踐形成。

他指出，在香港國安法落實後，《蘋果日報》仍刊登數十篇涉嫌觸犯國安法「勾結外國勢力，呼籲外國制裁中華人民共和國和香港特區，或採取其他敵對行動，亦在網上報道危害國家安全」等內容的文章，故今次警務處國安處採取的行動有法律基礎且符合比例。

資產被凍結 自食惡果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法學教授傅健慈表示，國家安全是頭等大事，而在法治社會中，任何人或機構一旦犯法，就必須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警務處國安處是次果斷執法，維護了國家安全和香港長遠發展利益，希望市民能夠認清事實，與《蘋果日報》割席，一起支持國安處嚴正執法，杜絕任何違反國安法的行為。

就保安局局長根據國安法第四十三條實施細則，凍結《蘋果日報》等3間相關公司約1,800萬元，他認為具有充足的法律依據，也符合國際慣例，倘《蘋果日報》因凍結資產而無法運營，也是自食惡果，並希望警方能夠繼續徹查，向更多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者採取行動。

執業律師、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博士黃國恩表示，《蘋果日報》歷年來的所作所為大家有目共睹，相信警務處國安處是在掌握充分證據下才採取今次行動。

他強調，國家安全是頭等大事，絕不能容許以新聞工作或新聞自由作為損害國家安全的保護傘，如涉違法必定會依法打擊，此舉與新聞自由無關。

身為律師的**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周浩鼎**強調，新聞自由並非違法的擋箭牌，或作為違法的藉口，任何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都絕不能容許。

○有團體在壹傳媒外集會，支持警方執法。 監察組供圖

●有市民昨日下午到警察總部外集會，支持國安警察打擊所有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

團體壹仔總部外撐警執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子京）「蘋果假新聞及毒新聞監察組」昨日上午帶同橫額到將軍澳壹傳媒總部外集會，高叫支持警察嚴正執法等口號。團體「香港政研會」同日帶上香檳慶祝「毒果」滅亡。有市民則到灣仔警察總部外集會，批評黎智英是賣國賊、亂港黑手，並支持國安警察打擊所有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

新聞聯：新聞自由非違法擋箭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警方國安處昨日拘捕《蘋果日報》5名董事，並依法凍結了《蘋果日報》等公司的資產。

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昨日發表聲明，堅定支持特區政府和警方維護國家安全的執法行動。

新聞聯昨日在聲明中強調，新聞自由並非違法的擋箭牌，包括黎智英等人在內的任何人，無論是以何種身份，違反了香港國安法等相關法律，就必須受到法律的懲處。

外交部駐港公署正告外力收回干預黑手

香港文匯報訊 針對個別西方國家政客及外國媒體機構就香港警方依法對《蘋果日報》5名董事及蘋果日報等公司採取行動說三道四，抹黑特區，干涉香港事務和中國內政，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昨日表示堅決反對，嚴正指出，外部干預勢力無論耍什麼花招都動搖不了香港特區依法執法的堅定原則，動搖不了中方維護國家安全的堅定決心！

公署發言人表示，香港特區政府和警方已經明確指出，上述被捕者涉嫌串謀通過在《蘋果日報》刊登數十篇文章勾結外國勢力，乞求外國對香港特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實施制裁或敵對行動，並利用媒體工具散播，危害國家安全。特區政府亦下令凍結相關公司與罪行相關的財產。我們堅定支持特區政府和警方嚴格執法的正義舉動，堅定支持保障國家安全和「一國兩制」行穩致遠的必要舉措。

發言人指出，香港國安法重點打擊嚴重危害國家安全的一小撮反中亂港分子，保護絕大多數香港居民依法享有的權利自由，包括新聞自由。香港是法治社會，有法必依，違法必究，任何人不得凌駕於法律之上、不得以任何名義行危害國家安全之實，任何機構不是法外之地，任何外部勢力無權置喙香港法治！有關案件事實清楚，證據確鑿，與新聞自由毫不相關。個別外部勢力借機生事，妄言香港新聞自由甚至鼓吹「寒蟬效應」完全是混淆是非，顛倒黑白，暴露他們打着新聞自由幌子干擾香港法治，進而阻撓特區政府依法施政，破壞香港繁榮穩定的險惡用心，這種圖謀注定失敗！

發言人強調，香港是中國的香港、法治的香港。香港撥亂反正不可阻擋，由亂及治不可阻擋，由治轉興不可阻擋。我們再次敦促一些外部勢力切實尊重法治，擺正位置，收回干預黑手，不得以任何形式破壞香港繁榮穩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干預香港事務和中國內政！

各界：斬斷外力黑手 阻借「新聞自由」亂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子京）香港各界人士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均表示，支持警務處國家安全處的執法工作，並強調要斬斷外部勢力伸進香港的黑手，就要遏止有人以新聞機構之名，以新聞自由為幌子危害國家安全。

全國人大常委譚耀宗指出，特區政府一向重視新聞自由，但法例不容許媒體犯法。《蘋果》一眾高層涉嫌觸犯國安法、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而被捕，一切依法處理，與新聞自由無關，並相信警方必定掌握有力資料，而隨着進一步搜證，會有更多事實向公眾披露。

工聯會會長、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吳秋北表示，《蘋果》在香港國安法落實後繼續公開發表乞求外國制裁中國的文章，絕對是「顏色革命」的手法之一。警方國安處是在維護國家安全的大前提下採取執法行動。

全國政協委員、工聯會理事長黃國表示，《蘋果》通過數十篇文章鼓吹、煽動、乞求外國勢力制裁自己的國家，已超出了新聞自由、言論自由的範圍，期望警方繼續深入調查，嚴厲打擊危害國家安全的活動，築牢國家安全屏障。

全國政協委員、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會長姚志勝表示，警方今次行動對準涉嫌干犯違反國安法的行為，是要遏止有人以新聞機構為幌子危害國家安全，斬斷外部勢力伸進香港的黑手。該會全力支持警方嚴正執法，維護國家安全和香港繁榮穩定。

行政會議成員、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表示，相信警方是在掌握充分證據後才採取執法行動，並相信往後將會有更多資料披露。

經民聯主席盧偉國支持警務處國安處依法辦事，強調任何自由都不是無邊界，需要遵守法律。過去一段時間，社會有某些機構或個人通過各種方式企圖危害國家安全是絕對不能接受的。

《蘋果》煽仇恨 早應被取締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指《蘋果》不斷醜化國家、抹黑香港政府、煽動仇恨分裂社會，嚴重影響香港社會秩序，危害國家安全，早應被嚴查及取締。5名《蘋果》高層在《蘋果》的營運上擔當了重要角色，對此是責無旁貸的。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表示，在香港國安法落實後，《蘋果》的煽動行為未見收斂，更開設英語平台，企圖向外國勢力散播種種不實訊息。她相信警方國安處有充足的證據，依法採取拘捕行動，並不存在所謂「政治打壓」。

自由黨立法會議員邵家輝強調，任何危害國家安全的舉措均不能容忍，保護國家安全與社會穩定，更是大家的責任，而香港是法治社會，任何行業、機構及個人都不可能凌駕法律。

香港中華總商會會長袁武表示，維護國家安全乃頭等大事，基本法保障香港居民享有言論及新聞自由，市民應珍而重之，任何權利自由均有底線，不可能因傳媒身份而有例外。

「23萬監察」發言人王國興表示，《蘋果》多年來借新聞自由作為違法的保護傘，肆無忌憚，公然煽動大家仇恨國家及特區政府，惡名昭彰，早已經需要被嚴查及取締。